

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 河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文件

豫社科联字〔2022〕14号



关于印发《2022年河南省社会科学
普及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省辖市党委、济源示范区党工委宣传部、社科联，航空港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省属学会（协会、研究会），高校社科联，企业社科联，省社会科学普及基地：

为贯彻《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条例》，扎实开展普及周活动，现将《2022年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工作要求，认真谋划，精心组织，扩大普及宣传，满足群众需求，提升社会影响力，推进全省社科普及工作高质量发展。

附件：1. 2022 年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周实施方案
2. 2022 年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周拟举办活动报
送表



附件 1

2022 年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周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条例》，在全省范围内开展社会科学普及周活动，现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贯彻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突出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首要政治任务，突出迎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工作主线，积极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社会科学普及活动，更好地担负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营造团结奋进的良好思想舆论氛围，持续奏响“奋勇争先、更加出彩”的河南强音，为全面建设现代化河南贡献社科界力量。

二、活动主题

喜迎党的二十大 砥砺奋进新征程

三、活动时间

9月12日至9月16日（部分活动可以错时启动）

四、组织形式

2022年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周活动按照全省同一主题，省市县三级联动、同步实施、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各参与单位要按照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结合各自实际，注重发挥特色优势，集中组织开展系列社会科学普及活动。

五、活动内容

(一) 举办社会科学普及周开幕式。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河南省社科联共同主办2022年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周开幕式，采取现场活动与“云直播”形式进行。各省辖市社会科学普及周开幕式结合实际择期举行。各省属学会(协会、研究会)，高校社科联和省社科普及基地根据自身情况组织相关活动。

(二) 开展党的创新理论宣讲活动。重点围绕深入宣讲“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关于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等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组织开展党的创新理论宣讲活动，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深入人心。充分利用中原大讲堂、社科知识大篷车进基层等平台载体，发挥社科普及指导员、“百姓宣讲员”等基层社科普及力量，线上线下相结合，广泛宣传党的创新理论，积极传播党的声音，大力营造迎接党的二十大的浓厚氛围。

(三) 发挥社科专家优势深化研究阐释。各省属学会

(协会、研究会)，高校社科联要充分利用社科专家集中优势，围绕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研究、宣传，深刻认识“两个确立”蕴涵的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实践逻辑，围绕锚定“两个确保”、实施“十大战略”，围绕文旅文创融合战略、文化强省建设等事关河南高质量发展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组织专题座谈会、研讨会，刊发系列解读文章，不断拓展理论研究阐释的深度和广度，充分发挥社科界“思想库”“智囊团”作用。

(四) 开展网络社科普及活动。发挥新媒体作用，广泛开展网上社科普及活动，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网络。各单位要充分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提高社科普及数字化传播水平，抓好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与社科普及的融合发展，打造网络社科普及品牌，推动创作一批具有思想深度、时代高度和情感温度的微讲座、微党课、微故事、微访谈等理论类网络普及作品，让党的创新理论、社科知识走向“云”端，走进群众心坎里。

(五) 激发社科普及基地创新活力。充分挖掘省级社会科学普及基地资源优势，发挥社科普及基地的示范引领作用，建设好常态化、品牌化的社科普及工作平台，因地制宜策划推出一批服务社会发展、贴近百姓生活的社科公共服务活动。普及周期间各省级社会科学普及基地继续开展“免费一日游”活动，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吸引更多公众走进

社科普及基地，学习社科知识，提升公民素质。

(六) 面向群众开展丰富多彩普及活动。各单位要紧紧围绕主题，在普及周期间呈现社科普及工作亮点，集中展示社科普及优秀活动项目，举办各类专题演讲、主题征文、知识竞赛、社科成果展示、文博展览、人文知识讲座、社科宣传视频、书画摄影展、赠送社科书籍、发放社科普及宣传材料等活动，传播人文社会科学知识，面向不同人群，积极创新增开展各具特色群众喜闻乐见的社科普及活动，广泛吸引公众参与。

(七) 动员各方力量广泛参与。新闻媒体做好普及周活动消息发布、跟踪报道，开办社会科学普及栏目；工青妇等群团组织充分利用组织体系、平台，面向服务群体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宣传普及活动；文化、文物部门利用公共文化设施，举办讲座、报告会、展览会等活动；各高校社科联要积极组织开展各类面向高校大学生、面向社会公众的社科普及活动，支持和鼓励教师开展社科普及作品的创作，营造宣传普及社科知识浓厚氛围。

六、活动要求

(一)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参与单位要切实加强对活动的组织领导，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主动性，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加大整合资源力度，认真谋划、周密部署、精心组织，有序开展。各省辖市要制定切实可行的活

动方案，于 7 月 31 日前报送活动方案和拟举办活动表；其他参与单位于 7 月 31 日前报送拟举办活动表。

(二) 把好导向，有序推进。各单位要按照意识形态责任制要求，坚持正确政治导向，把好意识形态关。杜绝麻痹思想，制定安全保卫方案和应急预案，确保各项活动有序进行。

(三) 注重宣传，扩大影响。各单位在活动开展过程中，要综合运用各类宣传载体和文化阵地，加强对“社科普及周”的宣传报道，扩大“社科普及周”的影响面和覆盖率，促进社会各界积极关注和加入到社科普及周的各项活动中。

(四) 认真总结，及时反馈。各单位在活动结束后，要认真总结，于 10 月 8 日前将普及周活动总结报省社科联普及处，报送材料包括文字总结、图片资料、影像资料、特色活动、媒体报道。省社科联将根据活动项目的创新力度和社会影响，遴选一批优秀活动案例进行推广。

联系人：何 勇 赵 文

联系电话：0371—63922608 63830678

电子邮箱：sklpjc@163.com

联系地址：郑州市丰产路 23 号省社科联普及处

邮 编：450002

附件 2

— 8 —

2022 年河南省社会科学普及周拟举办活动报送表

填报单位（盖章）：

序号	组织单位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	活动内容及形式	参加人数
01					
02					
03					
04					
05					
...					

河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办公室

2022年6月22日印发

